

犯我轄區者， 雖遠必誅

◆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前校長 — 陳連禎





西漢名將陳湯消滅漢朝最大外患，堅持「明犯強漢者，雖遠必誅」，豪氣干雲。其捍衛國疆與尊嚴，寸土不讓的執法精神值得肯定。

花蓮縣秀林鄉珍木遭歹徒覬覦已久

花蓮縣秀林鄉和平村地處偏遠，人煙稀少，成為三不管的治安死角。由於林相豐美，奇貨可居，林木價值不斐。多年來，歹徒認為有利可圖，覬覦珍木已久。

2016 年底某日凌晨，和平村和平派出所接獲民眾報案，有可疑車輛出入。所長率員驅車入山巡狩，攔查到車上載有豆科類巨木，林木呈溼潤狀態，且樹表沾附大量沙土，研判是贓物。進而警方查出嫌犯有竊盜、吸毒等前科；又查到安非他命殘渣及吸食器，警察依法究辦。這位派出所長常說：「犯我轄區者，雖遠必誅！」大氣嚴正宣示主權，嚇阻犯罪於前，又霸氣執法於後，多次逮捕以身試法的山老鼠，重挫歹徒的囂張氣焰，長期護土有功，贏得地方敬重。

陳湯企圖心強 等待召見期間未返家奔父喪

「守土有責」是古今執法者的最高指導原則。西漢時期，陳湯家貧，於是西行長安，謀得宮中少府擔任太官獻丞的職務。少府管理皇帝的財政收支，而太官獻丞則負責皇帝膳食與地方貢品。數年後，陳湯認識了富平侯張勃，張勃一見陳湯，非常欣賞他的才華，立刻引為知己。

西元前 47 年，漢元帝下詔推舉人才，張勃立刻舉薦陳湯。陳湯在等待召見期間，遭逢父喪，未即返家奔喪而被檢舉。負責京師治安的司隸校尉受理報案後，認定陳湯不奔父喪有違倫理而下獄。陳湯出獄後，被選當郎官。然而他對外交事務特別有興趣，多次請求出使外國。不久陳湯調升為西域副校尉，終有機會追隨西域都護甘延壽出使西域各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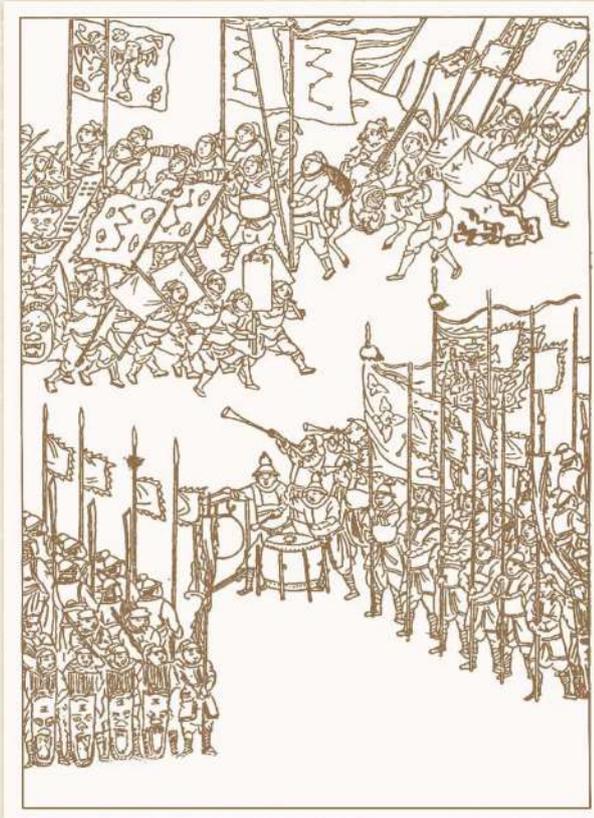
單于殺漢朝使節洩憤 致漢匈關係惡化

當時匈奴發生內訌，各自立為單于，引爆內部分裂、相殘。郅支單于與呼韓邪單于兄弟都送兒子入漢宮侍候天子。後來呼韓邪單于入漢稱臣，郅支單于以為呼韓邪單于回不來了，於是出兵攻占其領地。其實此時漢朝已派使者護送呼韓邪單于回匈奴。由於郅支單于怨恨漢朝偏袒其弟，竟將漢朝使者都拘禁在匈奴。西元前 45 年，郅支單于派遣使臣進貢，並請求放回他的兒子，希望從此歸順漢朝。漢朝派使者谷吉護送單于之子回匈奴。未料谷吉到匈奴境內，竟被郅支單于怒殺而死，從此漢匈關係惡化。

陳湯假借詔命 準備對匈奴迎頭痛擊

西元前 36 年，陳湯與甘延壽奉命出使西域。陳湯為人沉著勇敢，深謀遠慮，善出奇計制勝，喜歡立功。出使沿途城邑山川，陳湯都登高遠望，觀察地形地勢。他與甘延壽商議認為郅支單于四出侵略，勢力不斷坐大；如果長此隱忍，匈奴必定會造成西域各國的禍害。現在只要調度當地屯田的官兵，再加入烏孫國的軍隊攻下郅支城，郅支單于將無處可逃，必可一舉殲滅匈奴，兩人就可立下歷史性大功。

甘延壽深表同意，準備上奏朝廷啟動軍事行動。陳湯當下反對到底，認為上奏後，皇帝必然交下給群臣討論。而這等前



線軍事行動，並不是後方那些平庸之輩所能理解。甘延壽一時猶豫不定，偏他病又未痊癒。陳湯於是趁機擅自假借詔命，調集各國軍隊及屯田官兵，準備出征。甘延壽得知要制止陳湯。陳湯不甘示弱，嚴正按劍，怒斥而折服甘延壽。陳湯動員部署軍隊約 4 萬餘人，出兵前夕，他們先聯名上書彈劾自己的罪過，也細說此一軍事行動的重要意義。

陳湯聯軍出擊戰果輝煌 為西漢邊疆安定作出重大貢獻

康居副王得知陳湯出師，從背後襲奪漢軍不少輜重糧食。陳湯也非等閒之輩，指揮西域聯軍回擊，殺死康居國 4 百多人，並奪回輜重糧草。聯軍直驅康居邊境，陳湯命令軍隊秋毫無犯。他又祕密召見康居人屠墨，曉以大義後，讓他安然回去。後來陳湯捕到匈奴人開牟，請他擔任嚮導；由於兩人都怨恨郅支單于，因此陳湯能完全掌握郅支城內的動靜。陳湯先圍城，再搶攻，郅支單于不支而敗死。陳湯又斬獲閼氏、太子、名王以下首級、俘虜數千人，戰果輝煌。

上奏天子懸單于頭顱於使節街道 昭告「明犯強漢者，雖遠必誅」

大獲全勝的陳湯凱旋回國，上奏天子說：郅支單于殘民以逞，背叛漢朝，卻始終未受到應有的懲罰。如今統率正義之師，誅伐匈奴而斬下郅支單于等人的首級，應該將他的頭顱懸掛在長安使節大街上，以揚名大漢聲威，並且藉此昭告世界各國「明犯強漢者，雖遠必誅。」



前線，看準情勢，消滅了漢朝的最大外患，揚威異域，因而上書漢元帝，稱讚陳湯「立千載之功，建萬世之安，群臣之勳莫大焉。」而陳湯出使異域，在外堅持「明犯強漢者，雖遠必誅」豪氣干雲，捍衛國疆與尊嚴，寸土不讓的執法精神值得肯定。

今日，回顧地方警察嚴正執法，守護轄區治安，窮追不法到底的護土精神，古今輝映！

陳湯如此霸氣，丞相匡衡卻有異議，認為時值掩埋屍骨的春季，不宜懸首示眾。但是車騎將軍許嘉等卻贊成陳湯主張，他們認為：「春秋時期的夾谷盟會，倡優侏儒竟敢嘲笑魯國的國君。孔子為此挺身而出，數說倡優的罪狀，主張必須當場誅殺以謝罪。那時正值盛夏，還不是讓倡優頭腳分屍，拖出埋葬。」因此，單于等人的頭顱應公開懸掛十日示眾再掩埋。漢元帝接納將軍們的看法，執行了陳湯的主張。

西漢著名經學家、文學家劉向，特別欣賞陳湯的智勇行動，認為陳湯身在西域

